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9月26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敦波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敦波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李敦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敦波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在公司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之前，暂由公司董事长林永贤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和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李敦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38,631股，其所持股份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管理。

李敦波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期间，诚信勤勉、尽职尽责，公司及董事会谨对李敦波先生为公司经营发展所作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7日